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

羅馬

牧函

范康仁蒙席

主業團監督

監督的牧函：服從

范康仁蒙席

羅馬，2024年2月10日

版權所有 © 聖十字架和主業監督團

(未經版權所有者明確許可，不得全部或部分複製或播散)

目錄

順服天主

天主的旨意與人際的媒介

順服與自由

順服與信任

順服與使徒工作的豐碩成果

聖若瑟的智慧服從

瑪利亞的順從

我親愛的孩子們，願耶穌為我看顧我的兒女們！

1. 幾年前，我給你們寫過一封關於自由的信。我們每個人都嘗試默想過那封信，並將其帶入我們的日常生活。我當時提醒你們，我們是受到召喚去從事愛德的工作，而不僅僅是出於義務。我們要緊緊跟隨我主，完成祂的旨意，回應祂的聖召。現在我給你們寫的是封關於服從的信，乍看之下，服從似乎是與自由相對立。然而，我們很清楚，事實上，真正的服從往往是自由的結果。此外，我們僅僅從人性的角度而言，基督徒的順從反而會帶來更大的自由。

幾十年前，一位深入研究聖施禮華著作的知名學者曾指出我們創辦人的一個重要貢獻，即是闡明在基督徒的生活中，自由比服從更具有某程度的優先權。¹ 並強調我們服從，是因為我們「自己喜歡」遵從天主的旨意，因為這是我們靈魂深處的渴望。沒有自由意願的服從其實不配是人的行為，因此也不配是天主子女的行為。

我們都知道，愛不單是我們一時的感情衝動。愛意味著隨時準備為某人獻出生命。（參若 15:13）因此，其最深刻的表現之一就是我們的意願與我們所愛之人的意願如出一轍：「我想要祢所要的，我要它因為祢要它，我要它如同祢要它，我要它正是當祢要它時。」²

2. 我們經常或多或少地思考天主對這個世界的愛的計畫。這個計畫包括創造和超性的提升。出於純粹的愛情，與每個男女分享至聖聖三的幸福，並賜予我們滿足內心渴望的生活。但是，從一開始，罪也在這個世界上出現，那就是我們原祖父母的罪，基本上那是一種不服從而抗命的行為。

儘管如此，我們仍應不厭其煩地懷著感恩之情去思考，天主並不願置我們於不顧。我們無法理解天主發自最自由之愛的慈悲，因為那種愛超越了我們貧瘠的理解力，祂決定派祂的獨生子來恢復我們與祂的友誼。當耶穌為全人類、為你、為我死在十字架上時，祂完全順從了天父的旨意，獻出自己的生命。自由與順從在救贖的歷史中緊密相連。基督的服從救贖了人類不服從的可悲後果。祂的恩寵足以讓我們有可能活出天主兒女的自由。

3. 在下面這幾頁中，我想邀請大家和我一起思考服從美德的一些內涵，它是我們信仰奧秘的核心，同時也存在於每個人的生活中。在人類生活許多層面中，有服從的必要，因為有強制性的法律和規則的存在：從自然法的內容到公民共約的法律；從未成年人對父母的順從；到那些自願對他人或機構作出認真承諾的服從。在類似的意義上，一個人聽從自己的良知也可以被視為是服從。從更廣泛的意義上講，遵循特定的靈修指導也可稱之為服從。

在當今文化的薰陶下，我們都意識到，服從很少被視為是種正面的事。反之，服從還經常被視為一種不可避免的必要，大家試圖盡可能地迴避，因為它似乎與自由的偉大價值背道而馳。此外，在不算少數的環境中，存在著對威權人物的危機感，同時將任何信賴都視為是負面的、視為判斷和自我決定能力不可避免的例外。舉例來說，今天人們對任何濫用權力行為的高度敏感性，儘管權力本身是非常積極和必要的，但有時人們會對所有形式的威權提出不公正的質疑。實際上，人與生俱來就有一種不服從的傾向，這是原罪的後遺症，當時「人受了魔鬼的誘惑後，喪失了心中對造物主的信賴，（參見創 3:1-11）並妄用本身的自由，違背了天主的命令。」³

為了理解服從的最高價值及與自由的存在的聯繫，我們需要超越人類社會中這些必要的服從層次，要默觀耶穌基督。順服是祂核心地位的另一個面向，祂必須成為我們生活的目標：讓基督在我們心中掌權，引導我們的整個存在。

「讓我們向耶穌學習服從。祂想藉由聖史的手筆寫下這奇妙的傳記，在拉丁文中只有三個字：*erat subditus illis*，『他順服了他們』。（路 2:51）看，順服對於天主的兒女是多麼必要！天主親自來順服兩個受造物，他們雖是非常完美的受造物，但仍是受造物，即聖母瑪利亞（比她偉大只有天主）和聖若瑟，耶穌服從了他們。」⁴ 天主之子希望成為血肉之軀，並像所有聽話的孩子一樣服從瑪利亞和若瑟，因為祂明白這樣做就是服從天父。這種順服之心顯示出祂在世上的整個生命，直到祂死在十字架上為止。（參見斐 2:8）

順服天主

4. 從嚴格的意義上講，只有天主才值得我們徹頭徹尾地順服，因為唯獨祂完全知曉引領我們每個人走向幸福的道路。「你若實在聽從上主你的天主的話，謹守遵行我今天吩咐你的這一切誡命，上主你的天主必使你遠超過地上所有的民族。」（申 28:1）接著，梅瑟描述了百姓的順服將會帶給他們一切的祝福。

從某種角度上看來，聖經裡的啟示都是一種教學法，引導我們活出最明智、最自由的順服。我們以無條件的「是」使自己的意願與天主的意願認同，引導我們全然實現真正自我的順服。

因此，透過眾先知，儘管他的子民多次背叛，天主仍繼續告訴他們：「你們應聽從我的聲音，那麼我必作你們的天主，你們也必作我的人民；你們應走我吩咐你們的一切道路，好使你們獲得幸福。」（耶 7:23）當我們的渺小計畫融入天主的偉大計畫時，就會變得偉大；沒有比我們能走在天主的道路上更好的事了。

基督以順服之子的形象向我們顯示。首先是順服瑪利亞和若瑟，順服親屬和威權。但

最重要的是服從祂的天父。耶穌在遵行天父的旨意中找到滋養：「我的食物就是承行派遣我者的旨意，完成他的工程。」（若 4:34）即使在最困難的時刻，聖子也以天父的旨意為己任，儘管祂深知這樣做會帶來痛苦：「父啊！你如果願意，請給我免去這杯罷！但不要隨我的意願，惟照你的意願成就罷！」（路 22:42）聖保祿寫道：「取了人的形體，他貶抑自己，聽命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參斐 2:7-8）

但並非是基督死亡的本身帶給我們救贖，而是祂全然對天父自由和愛的順服，而成為我們中的一員，並為我們每個人獻出生命：「因一人的服從，大眾都成了義人。」（羅 5:19）祂的順服並不局限於特定的時刻或事件，而是一種時時刻刻的心態，順服「到底」。（若 13:1）

5. 當聖伯多祿被以色列和猶太教當局禁止以耶穌的名義傳教時，他答說：「聽天主的命應勝過聽人的命。」（宗 5:29）但誠如本篤十六世所說，「這意味著我們真正認識天主，我們真正希望服從天主。天主不是我們個人意願的藉口，而是真正召喚和邀請我們（必要時甚至是殉道）的那位。因此，為了回應這一開創世界自由新歷史的聖言，讓我們首先從祈禱中去認識天主，謙卑而真實地認識天主，並在認識祂的過程中學習真服從，這是人類自由的基礎。」⁵

那些尋求認識天主的人懷著極大的希望和信任，不斷持續地探索，因為我們只能期待從天主那裡得到祝福，即使它們有時是晦澀難懂的，或者會讓我們受苦。從這意義上來說，個人的祈禱也意味著一種順從的態度。「主啊，」聖施禮華這麼祈禱，「無論祢想告訴我們什麼，我們都願意聆聽。請對我們說話，我們傾聽祢的聲音。願祢的話語點燃我們的意志，讓我們熱切地順從祢。」⁶

天主的旨意與人際的媒介

6. 天主對我們的旨意往往是藉由他人的媒介向我們表達的。首先，是透過教會，即基督的奧體。「順服是接受他人對我要求的基本決定，並以此作為教會這一普世救贖聖事的具體標誌。」⁷ 天主還可以通過我們周圍的人讓我們看到祂的旨意，這些人根據具體的情況而被賦予或大或小的威權。因為我們知道，天主可以透過其他人或普通事件跟我們說話，我們能從這些人或事件裡聽到天主之聲中的信念，會讓我們對天主的計畫產生順從的態度，其計畫也可能隱藏在那些陪伴我們前行的人的話語中。

聖施禮華意識到這種媒介（透過普通人聆聽天主）的微妙性，建議我們培養謙遜、真誠和內心沉默的態度。「有時候，祂只會在我們良心深處，低聲訴說祂的聖意，而我們必須洗耳恭聽，忠實地辨認祂的聲音。祂也時常藉著他人向我們說話。可是，當我們看清這些人的缺失時，或者懷疑他們是否完全了解我們問題的真象時，我們會直覺地婉拒他們的忠告。當這事發生時，或許天主有祂安排的意義，因為天主不會強迫我們

盲從，祂要我們運用自己的智慧去服從，而且我們必須以自己的理智，加上責任感去協助他人。可是，我們一定要對自己真誠：讓我們在每一件事上反省一下，我們行事的動機，是否出於對真理的熱愛，或是出於自私和固執己見？」⁸

7. 此外，我們需要牢記的是，那些擔任各階權力職位的人並不是因為他們完美無缺才蒙召擔任此職的。我們不會因為當權者的個人素質而聽從他們。「多可惜！領導人沒有給你立好榜樣.....難道，你服從他，只是因為他優秀的才能嗎？還是，你將聖保祿所說的 *Oboedite praepositis vestris*，『你們應信服並聽從你們的領袖』。為了自己的安逸就隨意改寫成：『除非領導人有合我心意的德行』嗎？」⁹

這也並不意味著提出指示或建議的人不會犯錯。他們自己很清楚這一點，必要時，他們會請求寬恕。憑藉智慧和誠意，在超性的信仰和信賴的情況下，我們總能以這樣或那樣的方式面對出錯的可能性，這取決於問題的性質和所涉的領域。我們要謙卑的這樣做，因為至少對自己的判斷產生一點懷疑是合理的；而當我們認為出錯時，與當權者進行信任的對話也是必要的。

聖多瑪斯解釋說，「服從是一種美德，使我們傾向於履行當權者的合法指令，因為這種服從是天主旨意的體現。」¹⁰ 當然，並不是每一個合法指令都一定是最好的。儘管如此，服從仍是通往豐碩成果的道路，因為有時天主賦予謙卑和團結更多的超性價值，而非是賦予正確與否的事實。因此，不要局限於對所收到的指示僅予以人的評價，畢竟具有超性的觀點是非常重要的。

在任何情況下，當權者都需要極有胸襟有修養，為避免不必要地強加自己的標準，防止自己的指示或建議被誤釋為天主的旨意。正如我在 2018 年 1 月 9 日的信中寫給你們的：「下令指示時，要尊重每個靈魂，首先，要細緻謹慎的去尊重良知的隱私，切不可把管理和神修指導混為一談。其次，這份尊重能使人把什麼是指示，什麼僅是適當的規勸、忠告或建議區分開來。最後，（不是因為放在最後，而不重要）是需要以對他人最高的信任度來管理，使得當權者有機會盡其可能的考量到所有相關人員的意見。」（13）

讓我們首先想想基督的榜樣。「耶穌聽從瑪利亞和若瑟。天主為了服從而來到世上，服從受造之物。」¹¹ 非常重要的是耶穌在聖殿裡對父母說，「我必須在我父親那裡」之後，聖路加又說耶穌 *erat subditus illis* 「他順從了他們。」（參路 2:49-51）遵從天主的旨意，是我們在任何時候、任何事上都必須追求的，往往是藉著信任地跟隨某些人而得以實踐。

順服與自由

8. 在人類歷史上，沒有任何行為能像我主在十字架上心甘情願地捨掉性命的這樣自由。(參若 10:17-18)「我主在十字架上活出了祂自由的最極致，成為愛的頂峰。當他們在觸體地對祂喊道：『如果你是天主之子，就從十字架上下來吧』時，祂正是藉著留在那絞刑架上，顯示祂聖子的自由，為了承行天父的仁慈旨意到最終。」¹²

聖施禮華寫道，「十字架不是痛苦、或困擾、或苦楚。是耶穌基督在上面勝利凱旋的神聖木頭.....而當我們以喜悅和慷慨的心接納祂所給我們的一切時，我們也在十字架上獲勝。」¹³ 十字架最清楚地向我們展示了我在這封信開頭提到的，即自由與順從並不對立，因為事實上，人可以因愛而順從，而人只能在自由中愛。更具體地說，基督徒的順從不僅不違背自由，反而是對自由的實踐。我們的父親在談到服從時寫道：「我是自由的好朋友，正因為如此，我才如此熱愛基督徒的這美德。」¹⁴

出於愛，我們總是有可能「因為我們喜歡」去做該做的事。如果是出於對天主的愛，這種「因為我喜歡」就是「最超然的理由」，聖施禮華也是這麼說的。因此，「把自由和自我奉獻對立起來是錯誤的，因為自我奉獻其實是自由的後果。」¹⁵

9. 「熱愛並做你想做的事。」¹⁶ 聖奧思定的這句名言，正如他自己所寫的那樣，意味著那些出於愛心而行善的人，並不只是出於需要或義務，因為 *libertas est caritatis*，「自由屬於仁愛。」¹⁷ 因此，我們可以理解為什麼基督的律法是「自由的完美法律」，(雅 1:25) 因為所有法律都在愛中得到總結和「重現」。(參見羅 13:8-9)

在任何事情上，我們都可以像基督一樣自由行動，出於愛把別人告訴我們的變成我們自己的。因此，「在服從時，我們必須傾聽，因為我們不是沒有先天的惰性或被動的作祟。然後，帶著創造性、主動性和自發性，我們將智力和意志的全部能量投入到所指示的全部事物中，而且只限於所指示的。否則，就是一團混亂。主業團的服從會促進你所有個人價值的發展，幫助你生活、成長，並在不喪失個性的情況下成熟得更多。兩歲的你和八十二歲的你是同一個人。」¹⁸ 當然，這種創意性並不局限於我們需要服從的場合。我們可以隨時隨地提出建議，發揮自己的創造力，無需等待指示，而且始終是與當權者維持合一。

聖巴西略說過，由於愛而服從是孩童的特質：「我們要麼因為害怕懲罰而遠離邪惡，處於奴隸的狀態；要麼尋求獎賞的激勵，像傭兵一樣；要麼出於對命令者的敬愛而服從.....這樣我們就具有孩童的心態。」¹⁹ 出於愛而順從，並不是一種摒棄智慧的唯意志論。相反地，意味著發揮我們靈魂的所有力量，用我們最優的智力透過推理來尋求善，用我們最優的意志來渴望實踐那善。

事實上，沒有智慧和自由，尤其是沒有內心的自由，就不可能有完全人性的服從。而像耶穌那樣的服從就更不用說了。一如我們的父親所說：「我認為，除非服從是自願和

負責任的，否則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基督徒服從。天主的子女不是石頭或死屍。他們是有智慧和自由的生命，都被提升到同一個超性的層面。」²⁰

10. 但我們可以捫心自問：有可能在不理解、甚至對此事有不同看法的情況下服從嗎？顯然有可能。而且，不容否認的是，要求我們做的事行得通肇因於愛，因此也是自由的。在這裡，信仰與仁愛一起經常發揮作用。我也許曾在不理解或沒有相同意見的情況下服從，然而當我接受來自審慎之人的指示，因為他們比我自己更有判斷力；或當我接受，事情一旦經過仔細考慮後要決定，而做決定的是某個特定的人時。如果我們在那個決定中看到聖神的恩典，並願意接受它時，服從就成了一種信德的行為。

正如聖多瑪斯在亞理斯多德之後所教導的，意志是正確引導人的官能，儘管意志需要理解力來向它顯示選擇的目標。²¹ 一切善惡皆由心生；（參見路 6:45）一個人可以決定不想去理解，或者不想為了更好地理解一個問題而進行對話。正如經驗所表明的那樣，意志可以支配理智，甚至迫使它否認客觀存在的事物。但是，我們的自由意志也可以促使我們的理智在某一時刻還沒有理解一切的情況下，走上新的道路。

如果在面對困難和苦痛時，我們發現自己困惑不解，無法理解，那麼默觀一下耶穌就會有所幫助。祂祈禱「我的天主，我的天主！你為什麼捨棄了我？」（瑪 27:46）實現了聖詠第 22 篇的預言。祂在苦難中以熱切的自由作出的回應，也得到了聖詠的滋養：「父啊！我把我的靈魂交托在你手中。」（路 23:46，參詠 31:6）耶穌的聽命補償了亞當的抗命。（參羅 5:19）祂整個的生命和死亡都是對天父的順服，也是我們得救的主因。（參斐 2:6-11）

順服與信任

11. 服從和信任也是相互依存的，當我們真誠的活出它們時，兩者就會很自然地從一個轉成另一個。在信任存在的情況下，諮詢他人的判斷，並在必要時甚而將其成為自己的判斷，是想要選擇最佳結果的正常反應。相反，當信任減弱時，服從就很有可能變得是純粹外在的、形式上的、疏遠的。因此，為了促進健全的服從，情感和善意的氛圍是必不可少的。當人們知道自己是被愛的，而不是被控制的；會被認真地聆聽，自己的意見受到重視時，所有這些態度都會增強自由，同時也會增強服從。

聖施禮華強調，信任也是父母與子女之間建立友誼的關鍵：「如果孩子沒有自由，如果他們看到沒有人信任他們，那麼他們總是會傾向於欺騙父母的。」²² 當信任缺乏時，距離感很快就會產生，透明度也很容易喪失，因為親密關係是需要一個安全的環境才能蓬勃發展的微妙境界。試圖確保僅限於外在的服從，而沒有意志的共融，就好比在沙地上蓋房子一樣。（參瑪 7:26）

在營造信任氛圍的使命中，那些在家庭或團體中處於威權地位的人負有更大的責任。

事實上，他們的第一項服務就是積極營造與每個人之間的信任空間，同時，帶頭為自己和他們的使命尋找天主的旨意。這樣，透過相互地依靠，其他人也會去尋求並找到天主的意願。即使有了必要的組織（這是不可或缺的，因為主業團是個「無組織的組織」，²³）每個人也應能知道並感受到，正如我們父親所說，他們「像鳥兒一樣自由。」²⁴

正是因為需要信任和家庭的溫馨，聖施禮華說，在主業團中最重的命令就是「請」。這並非只是個簡單用語的問題，而是在一個家庭環境中，聰明自由的成年人自然而然應有的態度。此外，主業團是一個超然的家庭，這意味著信仰和愛德，加上信任才是行使權力和服從的真正基礎。

順服與使徒工作的豐碩成果

12. 我們的主「雖然是天主子，卻由所受的苦難，學習了服從，且在達到完成之後，為一切服從他的人，成了永遠救恩的根源。」（希 5:8-9）我們的得救是基督在十字架上順服至死的果實，也闡明了順服與我們生命中使徒工作成效之間的關係。

我們經常默想伯多祿順服我主的那一幕，儘管從人的角度來看，聽從我主的指示似乎不合理：「划到深處去，撒你們的網捕魚罷！」（路 5:4）讓我們慢慢思考這個問題。伯多祿順從了主的吩咐，**Duc in altum!**「划到深處去！」帶來多大的益處啊！「服從的力量真大！革那撒勒湖不讓它的魚進入伯多祿的網，可以說整夜都白費了。現在，因為服從，他再下了網，他們捕到了 *piscium multitudinem copiosam*，『許多的魚』。相信我，這個奇蹟每天都在重演。」²⁵

13. 在使徒任務中，我們可以也應該有很廣泛的個人主動性，這是我們對天主和他人之愛的果實。與此同時，我們需要跟隨主導活動的人，忠實於父親傳給我們的方法，推行在主業團中心組織的許多活動。我們在做這一切的時候，不能忘記我們主要的手段永遠是祈禱。「祈禱，這是我們的力量：我們從未有過其他武器。」²⁶

在主業團的方向及其使徒工作的組織中，服從是一個家庭、一個人與人之間的交流所應有的方式。想到人與人之間的交流就是自由與自由之間的交流；就是「實踐主業團」個人倡議的交流；與世代之間的交流。我們深信天主在每個人的心中行事，我們都在關注天主的旨意，這就產生了一個家庭應有的服從，在這個家庭中，每個成員都在積極尋求幫助實施共同的計畫。以這種方式理解和生活，服從則是合一的表現，而合一正是使徒工作獲取豐碩成果的條件：**ut omnes unum sint...ut mundus credat**，「願眾人都合而為一！.....為叫世界相信。」（若 17:21）

在嚴格遵行屬靈的陪伴與人的管理之間有所區隔的同時，我們必須始終懷著對我們在

主業團中的基督徒召喚的極大感恩之情來生活和工作，促進每個人的豐富性，使我們能夠成為一個團隊和家庭來共同工作。

培養真正的服從美德既能保護我們，使我們免於無法傾聽，也能保護我們免於奴役性，因為奴役性只會在沒有天主賦予每個人的內在豐富性的媒介下執行。聖施禮華曾告誡我們這些可能性。他說一方面，「絕大多數不服從的行為，都是由於不知道如何『傾聽』別人的要求……，歸根結柢地是缺乏謙卑或缺乏有意服務的表現。」²⁷ 另一方面，正是由於渴望以服務的態度傾聽，他說，「在主業團，我們用頭腦和意志服從，而不是像僵屍一樣。我無法與僵屍共事；我會虔誠地埋葬他。」²⁸ 因此，服從不僅是實行他人的意志，而是與他人合作，以思考的意志和頭腦密切結合。

聖若瑟的智慧服從

14. 教宗方濟各在關於聖若瑟的文件中認為，「在若瑟生命的每個境況中，他都答應著『願照祢的話成就於我罷』，就好像瑪利亞領受天使的報喜，以及耶穌在革責瑪尼山園所做的一樣。」²⁹ 聖施禮華在談到服從時，也經常提到聖若瑟，因為他在這位聖人身上看到了一顆渴望傾聽的心，一顆關注天主、周圍環境和身旁人的心。例如，在談到從埃及返回時，他指出「若瑟的信德，堅不可摧，毫不動搖。他從命如流，字字照辦。要進一步瞭解這教訓，我們應當牢記：若瑟的信德是積極主動的。他的柔順馴服，絕不是聽任事態演變擺佈的消極被動。」³⁰

在這方面，我們的創辦人誇讚聖若瑟，因為他是一個祈禱的人，運用自己的智慧來應對他所面臨的情況：「在他一生的各種境遇中，聖若瑟從未疏於反省思考，從未怠於職守本份。反之，他利用一切人事經驗來為信德服務……。聖若瑟的信德就是這樣的：不折不扣，堅信不疑，無所不包。而這信德全然具體表現出忠於天主聖意及明智的服從執行。」³¹

我們可以理解，為什麼聖施禮華，尤其是那些在這個不斷變化和充滿挑戰的世界中被召喚成為聖人的人，強調需要學習一種智慧的服從，這種服從與我們的個人自由融為一體。

瑪利亞的順從

15. 近年來，對解結聖母的虔誠敬禮已遍及全世。這份虔敬有著非常古老的淵源，早在三世紀初，里昂的聖伊勒內（Saint Irenaeus of Lyons）就寫道：「厄娃因她的忤逆，為人類打上了不幸之結；而聖母瑪利亞因她的順從，解開了這個結。」³²

我們父親說：「以聖母服從天主為榜樣，我們能學會完全自由地服務。在聖母瑪利亞身上，我們找不到絲毫愚蠢貞女的盲從，她們一味順從，卻漫不經心。而聖母則細聽天

主的要求，思索沒有領會的疑點，詢問沒有弄懂的問題，然後全力以赴，實行天主聖意：『看！上主的婢女，願照你的話成就於我罷！』可圈可點，何其明智！至聖童貞，我們為人處世的導師，在這裡向我們指出：服從天主不等於奴顏婢膝，不繞過良知；而會幫我們在心靈深處，探求『天主子女的自由』。」³³

如果在某些時候，我們的順從似乎與我們的自由相衝突，就讓我們求助於聖母瑪利亞吧！聖母會為我們獲得恩寵，讓我們在真正的服從中找到天主子女的自由。此外與自由相伴的還有喜樂。

你們的父親深情地祝福你們，

康仁



羅馬，2024年2月10日

¹參閱 Cornelio Fabro，「基督徒自由的導師」，L'Osservatore Romano，2 July 1977。參見《The Primacy of Freedom》

²聖施禮華《向聖神祈禱》1934年4月

³《天主教教理》397

⁴聖施禮華《書信 38》41。以下未提及作者的引文均出自聖施禮華

⁵本篤十六世，講道，2010年4月15日

⁶《聖玫瑰經》光明四端

⁷方濟各，演講，2022年2月17日

⁸《基督剛經過》17

⁹《道路》621

¹⁰參閱聖多瑪斯阿奎那《神學大全》II-II，q.104，a.1

¹¹《基督剛經過》17

¹²本篤十六世《三鐘經》2007年7月1日

¹³《鍊爐》788

¹⁴《基督剛路過》17

¹⁵《天主之友》30

¹⁶聖奧思定 In Epist. Ioannis ad parthos，VII，8（PL 35，2033）

¹⁷聖奧思定 De natura et gratia，65，78（PL 44，286）

¹⁸《書信 11》39

¹⁹聖巴西略，*Regulae fusius tractatae*，prol. 3 (pg 31，895)

²⁰《與施禮華蒙席會談》2

²¹參閱聖多瑪斯，*Quaest. disp.*，*De malo*，q. VI: *Intelligo enim quia volo; et similiter utor omnibus potentiis et habitibus quia volo*

²²《與施禮華蒙席會談》100

²³參《與施禮華蒙席會談》63

²⁴《書信 18》38

²⁵《道路》629

²⁶《書信》1973 年 6 月 17，35

²⁷《犁痕》379

²⁸家庭聚會筆記，1964 年 11 月 9 日，見 Vázquez de Prada，*The Founder of Opus Dei* (III)，p. 407

²⁹方濟各宗座牧函《以父親的心》2020 年 12 月 8 日，3

³⁰《基督剛經過》42

³¹同上

³²Saint Irenaeus，*Adversus hæreses*，III，22，4 (PG 7-I，959-960)

³³《基督剛經過》173